



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会委员 3 名，实际到会委员 3 名。会议审议了如下内容，并发表意见。

1. 审议《终止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2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委员杜刚作为原上述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

鉴于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，归还时间和能否足额归还，都存在不确定性风险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的时机不够成熟。为更好地维护公司、股东和员工的利益，经公司慎重研究，决定终止实施《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。《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摘要文件一并取消。同意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. 审议《取消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2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委员杜刚作为原上述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

鉴于公司拟终止实施《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，同意同步取消《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，并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. 审议《取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鉴于公司拟终止实施《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，同意同步取消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，同意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

【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》签字页】

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：（丁卫芝） _____

（胡伟业） _____

（杜 刚） _____

2024 年 4 月 29 日